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临政办函〔2023〕2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推进工作 临汾专班的通知

各相关县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推进工作专班的通知》（晋政办函〔2022〕102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决定成立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推进工作临汾专班，原黄河古贤水利枢纽临汾市征地移民工作领导小组同时撤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推进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建设的决策部署及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配合黄河水利委员会和省水利厅推进工程前期工作；负责工程建设涉及我市的组织领导和协调，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推动工程尽早开工建设。

二、组成人员

组长：分管水利工作的副市长

副组长：市政府协管副秘书长，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主要负责人。

成员：吉县、乡宁县、大宁县、永和县分管副县长，市发展改

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分管负责人。

三、工作机构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水利局，承担工作专班的日常工作。主要负责协调古贤工程的前期要件及工程开工建设的相关手续办理，积极协调、争取项目法人在临汾设立办事机构等工作。加强与专班成员单位沟通联系，协调解决推进中的具体问题。办公室主任由市水利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副主任由市水利局分管负责人、相关县分管副县长兼任。

四、工作机制

(一)不定期组织召开工作专班全体会议或部分成员会议，听取古贤工程前期工作推进情况汇报，研究重大问题，及时会商研判、协调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具体困难和问题。

(二)建立通畅联络机制，各成员单位确定一名联络员，每周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及建议报工作专班办公室。

(三)工作专班办公室根据工作推进计划，每周跟踪调度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及时向工作专班报告。

(四)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现履职人员自行替补，工作专班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